

胸怀全局敢担当 冲锋陷阵勇奉献

——全市公安交警严守疫情管控道路交通防线纪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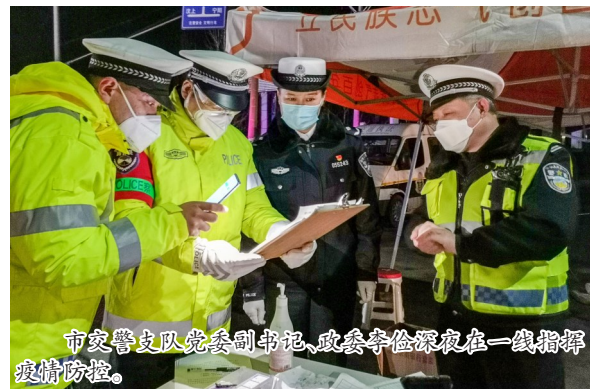
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李海洋深入一线督导检查疫情防控工作。



市公安局政委马世耀亲临疫情防控一线检查工作。



市交警支队党委书记、支队长陈秋岭冒雨在一线指挥疫情防控工作。



市交警支队党委副书记、政委李俭深夜在一线指挥疫情防控工作。



人类迈入公元2020年，历史写下惊心动魄的又一篇章。一场突如其来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席卷全球。面对新中国成立以来在我国发生的传播速度最快、感染范围最广、防控难度最大的一次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14亿人守望相助，为彻底打赢疫情防控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凝聚起中华民族生生不息的磅礴力量。

这是一场来势汹汹的大战，这是一次史无前例的大考。铁军不畏风雨骤，关键时刻显担当。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面对这次大考，全市公安交警部门严格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市公安局党委部署要求，践行初心使命、勇于担当尽责，在疫情防控和安全畅通两个战场上，做到“两手抓、两手硬”，以战时的最高要求、最硬措施、最强作风、最严纪律，尽心竭力战新冠疫情，保道路安全畅通，为打赢疫情防控、企业复工复产、道路安全畅通和经济社会平稳运行提供了有力支撑。

提高政治站位 强化组织领导

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疫情防控工作以来，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李海洋，市公安局政委马世耀先后多次深入疫情防控交通管理一线督导检查，要求公安交警部门强化责任担当，忠诚履职尽责，关键时刻要冲得上、打得赢，坚决落实好各项措施，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创造安全、畅通、稳定的道路交通环境。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各级各部门特别是党政主要负责人，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意识和责任担当，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压实工作责任，做实方案、细化措施、精准发力，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形成各负其责、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1月23日市公安局会议后，市交警支队立即召开支队党委会、办公会、中层干部会议，下发紧急通知，制定《交警支队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方案》，成立了由支队党委书记、支队长陈秋岭任组长的新冠肺炎疫情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建立组织指挥、应急处置、道路管控、宣传报道、内部防疫五条工作线，形成了统一指挥、分工负责、密切协作的工作机制。同时，进一步明确各级党组织及全体党员在疫情防控工作中的具体职责，加强战时基层党组织和党员作用，加大干部考察、执纪问责、考核奖惩力度，建立自上而下、相互负责的一体化组织保障机制，切实把“职”“责”拧成一股绳，为疫情防控落实工作提供“双保险”。支队党委成员坚持以身作则，靠前指挥，放弃休息，24小时在班值守。支队党委书记、支队长陈秋岭亲自部署、亲自协调、亲自抓落实，深入疫情防控一线，全面掌握疫情防控情况，及时解决一线实际困难和问题；支队党委副书记、政委李俭深入一线，带领基层党组织发挥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支队其他党委成员主动研究分管工作，统筹协调配合，与分管单位一起抓推进、抓落实，切实把疫情防控工作落实落细落到位。支队成立了由60名党员组成的交警支队疫情防控应急突击小分队，组建了16支党员先锋突击队，27名党员参加了市直机关社区疫情防控突击队。

在抗击疫情战役过程中，市交警支队干警，众志成城，不惧艰险，值守一线，为抗击疫情做出突出贡献，其工作成绩获得党和政府高度认可。1个集体、2名个人荣立三等功，3名个人被嘉奖；44个先进集体、70名先进个人受到市公安局战时表彰；1名个人被市委、市政府评为“建功济宁”先进个人；1个集体被市委宣传部授予为第二批全市学雷锋活动示范点荣誉称号；1个集体被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市民政局授予“全市抗击疫情最佳志愿服务组织”荣誉称号，11名个人被评为“全市抗击疫情最美志愿者”；1名个人被省委宣传部、省公安厅评为山东战“疫”最美警察；1个集体被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省民政厅授予“全省抗击疫情优秀志愿服务组织”荣誉称号。

实施联防联控 筑牢疫情防控“防火墙”

为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全市公安交警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按照市委市政府和市公安局党委部署要求，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全面落实联防联控措施。

加强联防联控部门协作。制定了《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交通管控工作预案》，明确防控重点、部门职责、任务分工，加强与治安、特警、情报等警种和卫生防疫等相关部门沟通协作、联防联控工作，建立战时责任包保机制、领导带班机制、勤务组织机制、后勤保障机制，强化督导检查、路面巡逻和卡点管控，严防疫情输出输入，全力构筑“环济”防护圈。

落实高等级防控勤务。启动各级交警执法站，全市16处高速公路出口、10个车站、机场交通关口防控措施全部落实到位，省际交警执法站实行24小时勤务，协助相关部门做好驾驶人和乘客的检测筛查、劝返劝阻、强制隔离和货物检

疫等工作，对外省市进入我市的车辆逐一进行安全检查，确保不漏一车一人。截至目前，全市交警共出动警力3.6万余人次，累计检查车辆42万辆次，累计劝返车辆1576辆。

主动跟进涉鄂车辆落地查控工作。对1月8日武汉封城前驶出武汉驶入我市的4170辆重点车辆信息进行深入研判，精准分析车辆轨迹，将有效数据车辆2958辆第一时间录入公安集成指挥平台，立即开展查缉布控。同时督促各地交警联合辖区派出所及卫生防疫部门开展上门核查，确保了所有疫情隐患车辆及驾乘人员全部查控到位。共落地核查2900辆，核查率98.03%，有力地推进了全市涉武汉重点疫情车辆管控工作。

做好内部安全防护工作。制定下发了加强内部防疫管控工作的紧急通知，由支队领导牵头，实行单位内部片区化防疫管理模式，全面加强内部防疫工作。组织开展民警辅警疫情防护宣传教育，提高自我防护意识，严格落实执勤安全防护措施。通过集中采购和向市疫情防控中心申领等方式，累计发放防护口罩29000个，防护手套8400只，消毒酒精8200斤，84消毒液1240斤。建立办公区域消杀台账，安排专人每日2次对办公区域进行消毒，建立《每日体温测试登记台账》，在办公楼大厅和办公区门口设置体温检测点，对未佩戴口罩及体温异常人员及时进行劝阻隔离，全力保障办公区域安全。

牢记主责主业 拧紧道路交通“安全阀”

市交警支队在全力筑牢疫情蔓延扩散“防火墙”的同时，牢记主责主业，拧紧道路交通“安全阀”，全力做好疫情期间车辆行驶管控工作，保障道路安全畅通。

切实加强道路管控工作，严防失控漏管。坚决克服松懈麻痹思想，科学合理调配警力，严格落实各项道路交通管控措施，做到疫情防控与事故预防两不误，成立执法小分队，着力加强夜间、国道、农村地区执勤警务，切实提高路面见警率、管事率，确保路面不失控、不漏管。

切实做好春运“后半篇文章”，严防重大事故。牢牢绷紧安全弦，以防范重特大事故为中心，紧盯重点道路安全隐患，严查严管客运车辆疲劳驾驶、超员载客违法行为，坚决防止货运车辆“带病运行”，切实把住农用车辆安全源头，坚决守住交通安全安全“底线”，全力维护道路交通安全稳定形势，为防疫大局创造安全的道路交通环境。

切实加大疏堵保畅力度，严防交通拥堵。时刻关注道路交通返程高峰，加大对交通流量分析研判，提前制定应对措施，对重点时期、重点路段、关键节点采取针对性交通管制、分流限行等措施，确保道路不发生长时间、长距离交通拥堵。

切实加强应急交通管理工作，严防失职失责。进一步完善道路管理应急处置预案，针对恶劣天气、疫情防控等实际，提前制定应急措施；严格执行战时工作纪律要求，加强值班备勤，值班支队领导坐镇指挥，值班人员24小时在岗在位，吃住在办公室，全员24小时联络畅通；抽调专门力量成立应急小分队，24小时待命，各种车辆、装备、武器时刻处于临战状态，一旦发生突发性事件，确保能够快速反应、妥善处置。

助力复工复产 畅通民生物流“生命线”

交通是人员流动的“大动脉”，也是保障防疫物资和生活必需品供应的“生命线”。公安交警部门全力畅通民生物流的“生命线”，切实保障医疗救援物资、群众生活物资运输车辆畅通无阻，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坚实保障。

第一时间办理应急运输车辆《通行证》。按照严格审核把关、优先保障需求的原则，对运输生产、生活必需物资，防疫应急物资的车辆，第一时间受理、第一时间审核，对急需物资运输车辆，采取“特殊办”、“优先办”，确保企业需求。截至目前，共办理发放《通行证》5239个。

第一时间保障应急运输车辆顺畅通行。在高速公路口、车站、医院、防疫检查站点等部位分类开辟疫情救治“生命通道”、疫情防控“应急通道”、应急运输“绿色通道”，严格落实“三不一优先”要求，采取增派警力、增开检测站点、车辆远端分流、开辟专用通道等措施方式，确保防疫应急运输车辆、企业生产运输车辆、民生物流车辆顺畅通行，最大限度满足疫情防控和生产生活运输需求。

第一时间落实“应急办”。在全市车管部门设置绿色通道，设立疫情防控应急车辆登记上牌、驾驶证补换领等应急窗口53个，对涉及应急运输相关车管业务特事特办、急事急办。2月14日为济宁市泰华运输有限公司相关车辆办理了补领号牌业务；为鱼台县人民医院急救防护车辆办理了挂牌入户业务，全力保障疫情防控应急车辆出行便利。

第一时间开设“语音办”。设立“12123”服务电话，抽调业务骨干，及时解答群众诉求，利用语音服务平台积极与应急运输服务需求企业及当事人进行对接服务，全力帮助解决问题困难。共办理交管业务563笔。

